

证券代码：870714

证券简称：良讯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良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军波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592,17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3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董事会编制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工作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监事会编制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工作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2023 年度公司实际可分配的利润为负数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中兴华审字(2024)014528 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披露的《关于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360,8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陈军波、良讯投资（上海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小丽、吴艳回避表决，同意 2,360,87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赵亚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原董事梁风雷先生辞职，提名赵亚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范力伟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原监事韩桂云女士辞职，监事会成员人数少于 3 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提名范力伟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。任职期限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92,1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育真、朱丽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、主持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赵亚杰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	2023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
			16 日	大会	
范力伟	监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6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良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良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良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5 月 17 日